

隱私實務聯合聲明

本聲明說明可能會如何使用及披露您的醫療資訊，以及您如何取得此資訊——請仔細閱讀。

本聲明是 BJC Health 體系醫院、機構、醫事人員，以及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以下統稱「我們」）有關健康資訊隱私實務的聯合聲明。我們已建立一項或多項整合性醫療照護安排，並非所有機構都參與每一項整合性醫療照護安排。具體而言，所有 BJC Health 體系醫院及醫事人員共同參與一項整合性醫療照護安排；另一項整合性醫療照護安排則由部分 BJC Health 體系醫院、醫事人員與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共同參與。這代表您的健康資訊可能在各項安排的參與者之間共用，用於整合性醫療體系的營運相關目的，包括提供治療、收費作業，以及廣泛的醫療照護營運事項，其中可能包含聯合運用審查、醫事人員資格認證、教育訓練、風險管理、病人安全、品質評估及改善活動。有關整合性醫療照護安排的更多資訊，請參閱 BJC Health 相關政策，網址為 BJC.org/patients-visitors/our-policies。

當我們彼此之間或與其他第三方共用或披露您的健康資訊時，將遵循本聲明的條款。由於我們分別留存健康資訊，針對您有關健康資訊的問題、請求及投訴，我們將分別回應。

我們對您健康資訊的責任

法律要求我們保護您受保護健康資訊的隱私權，向您告知這些法律義務，並在未受保護的受保護健康資訊外洩時通知您。本聲明說明我們通常如何、何時及為何使用與披露健康資訊，以及您擁有的自身健康資訊的隱私權。在本聲明中，我們將健康資訊的使用及披露稱為「隱私實務」。受保護健康資訊大致包括我們建立或收到的、可識別您身分，以及與您過去、現在或未來健康狀況或照護，或該醫療照護的提供或收費相關的資訊。自下方所列的生效日起，我們即有義務遵守這些隱私實務。

誰將遵循本聲明

本聲明為聯合聲明，我們將遵循本聲明的條款。本聲明說明 BJC Health 及其全資子公司、體系機構與人員（「BJC 體系據點」，詳清單請見 BJC.org/patients-visitors/patient-privacy）的隱私實務，以及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及其全資子公司、體系機構與人員的隱私實務。「人員」包括受本聲明約束的任何機構及單位的醫事專業人員、員工及志工。

本聲明的變更

我們保留變更隱私實務及本聲明條款的權利。若我們對本聲明做出重大變更，將應您要求提供修訂後的聲明，並張貼於我們的服務據點，同時也會將修訂後的聲明張貼於我們的網站。我們對隱私實務所做的任何變更，將影響我們所留存的所有受保護健康資訊。

無需您書面同意或授權，我們可能如何使用及披露您的健康資訊

用於治療、收費及醫療照護營運事項

- **用於您的治療** 我們可能會使用及/或披露您的健康資訊給參與您照護的醫療人員及其他相關人員，以提供您醫療治療或服務。例如，若您接受過手術或剛分娩，我們可能會聯絡居家照護機構，安排居家服務或在您出院後追蹤您的康復狀況。
- **用於醫療服務收費** 我們可能會使用及/或披露您的健康資訊給相關單位，以針對您向我們所接受的服務開立帳單及收取費用。例如，我們可能將您的健康資訊提供給帳務或申報部門，以準備帳單或繳款通知寄給您、您的保險公司（包括 Medicare 或 Medicaid），或其他可能負責支付您醫療服務費用的團體或個人。
- **用於我們的醫療照護營運事項** 我們可能使用或披露您的健康資訊，以執行營運業務及支援治療與收費作業所需的某些行政、財務、法律及品質改善活動。例如，我們可能使用及/或披露您的健康資訊，協助評估醫師與員工的品質及績效，並改進我們所提供的服務。具體而言，我們可能將您的健康資訊披露給醫

師、醫療或其他健康照護或商業專業人員，以供審查、諮詢、比較及規劃。我們可能在訓練課程中使用及披露您的健康資訊，並用於認證、執照核發或醫事人員資格認證活動。此外，我們可能將您的健康資訊披露給稽核人員、會計師、律師、政府監管單位或其他顧問，以評估及/或確保我們符合法律規定，或代表我們出席監管單位或其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構。

法律允許或要求之行為

在某些情況下，《健康保險流通與責任法案》(HIPAA) 允許我們在未事先取得您書面授權的情況下，為治療、收費或醫療照護營運以外之目的使用及/或披露您的健康資訊。除法律要求我們使用及披露資訊之特定情況（例如向衛生部門通報出生資訊，或向社會服務機構通報虐待或疏忽事件）外，本節已列出所有 HIPAA 允許的使用及披露情形。為此等目的共用您的資訊前，我們必須符合法律規定的諸多條件。如需進一步資訊，請參閱 hhs.gov/hipaa/for-individuals/guidance-materials-for-consumers/index.html。

1. 公共衛生活動 我們得為公共衛生目的披露您的健康資訊，包括：

- 向依法獲授權蒐集或接收資訊以通報傳染病及兒童虐待等事項的公共衛生主管機關披露
- 向美國食品藥物管理局 (FDA) 通報醫療器材或相關產品事件
- 通知接觸傳染病的個人
- 若我們依您僱主指示提供與職業傷害相關的照護，則向您的僱主披露
- 若學校要求提供疫苗接種證明，則向您就讀的學校披露

2. 通報潛在成人虐待或疏忽事件 若我們認為病患遭受虐待、疏忽或家庭暴力，得向依法獲授權接收此類事件通報的政府機關通報。在某些情況下，我們可能在通報前先通知您。

3. 醫療照護監督活動 我們會向依法獲授權監督醫療照護體系及我們對特定法律遵循狀況的醫療照護監督機關披露您的健康資訊。

4. 執法活動 我們得回應執法機關的傳票、通知書、大陪審團傳票、行政請求、搜查令、調查要求，或執法人員為識別或尋找被害人、嫌疑人、通緝犯、重要證人或失蹤者（包括已死亡者）、通報發生在我們場址內的犯罪，或通報可能導致我們提供緊急服務需求的犯罪而提出的資訊請求，披露您的健康資訊。若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收到依法要求其披露您健康紀錄的傳票、通知書、大陪審團傳票、法院命令、行政請求、搜查令或調查要求，且法律允許，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將嘗試在向執法機關披露您的健康資訊前通知您。

5. 司法及行政程序 我們得在司法或行政程序中，回應傳票、法院或行政法庭命令、證據開示請求或其他合法程序，披露您的健康資訊。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將嘗試在披露您的健康資訊前通知您，除非爭議的其他當事人已提供此類通知，及/或爭議中已提出合格保護令。

6. 驗屍官、法醫及殯葬業者 我們得向驗屍官、法醫及殯葬業者披露您的健康資訊，以辨識死者身分或確定死因。

7. 器官捐贈 我們得向參與或負責器官或組織取得、儲存及/或移植決策的器官取得機構或其他單位披露您的健康資訊。

8. 研究目的 我們從事並參與醫學、社會學、心理學及其他類型的研究。多數人體研究計畫，包括許多涉及使用健康資訊的計畫，均須經過特殊審查程序，評估擬進行的研究計畫及其對健康資訊的使用。然而在特定情況下，我們得向準備進行研究計畫的研究人員披露健康資訊，協助他們判斷研究計畫是否可行或實用，只要他們檢視的健康資訊不會離開我們的場址。我們的臨床醫師可能會邀請您參與臨床研究試驗（實驗性治療），其他研究人員也可能聯繫您，了解您是否有興趣參與研究計畫。唯有在您獲知研究相關資訊、有機會提問並簽署同意書後，您才能參與研究計畫。經過特殊審查程序核准後，得在未經您同意的情況下使用您的健康資訊進行研究。

9. 避免對個人或公共安全造成傷害 若我們認為披露您的健康資訊對於預防或減輕對公眾或他人健康或安全的嚴重威脅或傷害有其必要，得披露該資訊。

10. 特定政府職能 我們得為特定政府安全需求，或依矯正機構的需求，披露您的健康資訊。

11. 勞工補償目的 我們得為遵守勞工補償法或類似計畫披露您的健康資訊。

12. 向商業夥伴披露 我們得將您的健康資訊披露給為我們提供服務的「商業夥伴」，這些夥伴包括個人或公司，例如負責處理我們帳單申報的公司、協助我們寄送就診提醒的軟體供應商，以及其他服務提供者。我們會要求商業夥伴妥善保護您的資訊。

13. 通知您健康相關產品或服務 我們得使用或披露您的健康資訊，聯絡您告知就醫預約或其他預排服務，或提供您有關治療替代方案或其他健康相關福利與服務的資訊。

14. 給未成年人的父母及法定監護人 當病患為未獨立之未成年人時，除非法律另有禁止，我們得將該未成年人的健康資訊提供給其父母或監護人。

15. 帳單及收款目的 我們得使用或披露您的健康資訊，以收取所提供服務的費用。我們可能透過信件或電話聯絡您，使用與您相關的任何電話號碼，包括手機號碼，電話可能使用預錄或語音合成訊息及/或自動撥號裝置（「自動撥號器」），並可在答錄機或語音信箱留言，留言內容可能包含法律（包括債務催收法）要求的資訊及/或您的欠款金額；我們也可能透過您提供的電子信箱發送簡訊或電子郵件聯絡您。

16. 募款目的 我們得使用或披露人口統計資訊，包括姓名、地址、其他聯絡資訊、年齡、性別及出生日期、您接受我們醫療照護的日期、服務科別資訊、主治醫師資訊及治療結果資訊，聯絡您進行募款，以持續或擴展我們的醫療照護業務。您有權選擇不參與此類募款聯絡。若您不希望在我們的募款活動中被聯絡，請聯絡本聲明「聯絡我們」章節所列之人員。若您決定不參與募款聯絡，我們不會以此作為提供服務或收費的條件。

請注意，若我們從受《聯邦法規第 42 篇第 2 部分》（簡稱「第 2 部分紀錄」）規範之計畫取得與您物質使用障礙之診斷、預後或治療相關的資訊，除非您已書面同意此披露（不同於您對其他使用或披露的同意），或依《聯邦法規第 42 篇第 2 部分》規定，已給予您或我們（第 2 部分紀錄之合法持有者）通知及陳述意見之機會後取得法院命令，否則在針對您的任何民事、刑事、行政或立法程序中，我們不會使用或披露您的第 2 部分紀錄，或提供傳達您第 2 部分紀錄內容之證詞。授權使用或披露此類資訊的法院命令，必須隨附傳票或其他強制披露之法律要求，才可使用或披露所請求之資訊。

BJC Health 營運一項受《聯邦法規第 42 篇第 2 部分》規範之計畫。有關此計畫之隱私實務聲明的進一步資訊，請參閱 BJCBehavioralHealth.org。

依您的偏好引導我們的使用或披露

- 機構訪客目錄可能包含您的姓名、您在機構內的位置、您的大致健康狀況（如尚可、穩定等）及您的宗教信仰（若您提供），除非您告知我們希望限制您的資訊出現在機構訪客目錄中，否則您的資訊將被列入，且目錄資訊可能會披露給宗教人士或指名找您的人。
- 我們得將您的健康資訊披露給您指定的參與您照護或與您照護費用相關之家人、其他親屬、朋友或任何人，除非您另有告知。

需您書面授權之使用與披露

- 除非法律另有允許或要求，否則未經您的書面授權，我們不會披露心理治療紀錄。
- 未經您的書面授權，我們不會進行構成販賣您健康資訊的披露行為。當我們或直接、間接與我們簽約的對象，以您的受保護健康資訊交換報酬時，即構成受保護健康資訊的販賣。
- 未經您的書面授權，我們不會為行銷目的使用或披露您的受保護健康資訊。行銷的定義為：因向您宣傳第三方提供的產品或服務，而從第三方取得報酬。

對於本聲明未普遍說明之狀況，我們在使用或披露您的健康資訊前，會先請您提供書面授權。您得隨時以書面方式撤銷該授權，以停止未來對您健康資訊的披露，但已披露之資訊不會被要求退回，且您的撤銷不

會影響我們已依您的授權採取之行動。此外，若我們是為研究計畫蒐集該資訊，在保護研究計畫完整性有其必要的範圍內，我們仍可使用及披露該資訊。

您關於自身健康資訊的權利

要求限制健康資訊之特定使用與披露

您得以書面方式，要求限制我們在您的治療、醫療服務收費或醫療照護營運相關活動中，使用或披露您受保護健康資訊的方式；您也可要求限制我們向參與您照護的對象（如家人或朋友）披露的健康資訊內容。如需提出此類請求，請參閱本聲明末尾之說明。

我們無須在所有情況下都同意您的請求；此外，我們可能核准的任何限制，不會影響法律要求或允許我們進行的使用或披露行為。若披露您的健康資訊給您的健康保險計畫並非法律所要求，且您要求限制的健康資訊僅與您（或您的健康保險計畫以外之人代您）已全額付款之醫療項目或服務有關，則我們必須同意您的限制請求。

要求機密溝通

您可要求變更我們與您溝通的方式或聯絡地點，此請求必須以書面提出。請參閱下方聯絡資訊。我們將配合您的合理請求，但在判斷您的請求是否合理時，可能會考量其對我們造成的行政負擔。

查閱及取得健康資訊副本

您可要求查閱及/或取得您健康資訊的副本，此請求必須以書面提出。如需申請取得您的健康資訊，請參閱本聲明末尾之說明。

我們得對複製或整理您所要求之健康資訊摘要收取費用。我們將在收到您的請求後 30 天內回應，方式包括提供您所要求的資訊、以書面說明拒絕理由，或告知您需要更多時間來完成請求處理（例如您的健康資訊無法輕易取得，或儲存在離場地點）。

要求變更您的健康資訊

若您認為您的健康資訊不正確或不完整，得以書面方式要求更正或補充。除非適用的州法律另有要求，否則我們無須同意您的請求。除非依適用的州法律提出請求，否則在任何情況下，我們都不會刪除您健康資訊中的原始文件。申請更正或補充健康資訊的說明，請參閱本聲明末尾。

要求提供健康資訊披露紀錄

您得以書面方式，要求提供您提出請求前六年內，我們對您健康資訊進行之特定類型披露的紀錄。法律排除許多常見披露行為的紀錄要求，例如為您提供照護、收取醫療服務費用，或您已書面授權披露的狀況。

如需提出此類紀錄請求，請參閱下方聯絡資訊。一般而言，我們將在收到您的請求後 60 天內回應，除非需要更多時間。您每年僅有權提出一次此類紀錄請求。

我們對您健康資訊的責任

未受保護之健康資訊外洩後的通知

若我們發生的資訊外洩事件涉及您的健康資訊，且可能危及您健康資訊的隱私或安全，法律要求我們必須通知您。

取得我們的隱私實務聲明

法律要求我們向您提供本聲明，以說明及告知您我們的隱私實務。即使您已要求以電子方式取得本聲明，仍可隨時要求紙本；您也可透過以下網站檢視或取得本聲明副本：BJC.org/patients-visitors/patient-privacy、SaintLukesKC.org/patients-visitors/patient-privacy 及 physicians.washu.edu/for-patients/for-your-protection/。

投訴

我們樂於處理您對健康資訊隱私的任何疑慮。若您認為您的健康資訊隱私權遭到侵犯，可向本聲明「聯絡資訊」章節所列之人員提出投訴；您也可透過以下方式向美國衛生及公共服務部公民權利辦公室秘書長提出投訴：寄信至 200 Independence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1、撥打電話 877-696-6775，或造訪網站 hhs.gov/hipaa/filing-a-complaint/index.html。

我們不會因您向我們或公民權利辦公室提出投訴而對您進行報復。

生效日期：2026 年 2 月 16 日

聯絡資訊

請注意，您的請求或投訴必須向引發您隱私疑慮的醫院或辦公室提出。向其中一家醫事人員提出的請求或投訴，不會被視為已向本聯合聲明涵蓋或提及的其他任何醫事人員提出。

BJC Health 體系醫院、機構及醫事人員聯絡資訊：

• 若您對本聲明有疑問、欲回報對我們隱私實務的疑慮，或對 BJC Health 體系醫院及醫事人員的隱私實務提出投訴，請透過以下任一方式聯絡隱私官：

BJC Health — Privacy Officer

4901 Forest Park Ave., Suite 1140

Mailstop 90-75-571

St. Louis, MO 63108

314-362-4855

電子郵件：compliance@bjc.org

針對 BJC HealthCare：

- 若您欲查閱或取得 BJC HealthCare 體系醫院或醫事人員留存的您的健康資訊副本，可撥打 314-362-3935，或造訪 [BJC.org](https://bjc.org) 聯絡留存您健康資訊的機構病歷部門。
- 若您要求更正或補充 BJC HealthCare 體系醫院及醫事人員留存的您的健康資訊，請寄電子郵件至 enterprise_mpi_maintenance@bjc.org 或撥打 314-273-2468。
- 若您要求限制 BJC HealthCare 體系醫院及醫事人員使用您的健康資訊，請寄電子郵件至 HIM_DMOPS_ROI@bjc.org。
- 若您要求取得 BJC HealthCare 體系醫院及醫事人員披露您健康資訊的紀錄，請寄電子郵件至 disclosure_management_legal@bjc.org 或撥打 314-454-4997。

針對 Saint Luke's：

- 若您欲查閱或取得 Saint Luke's 體系醫院或醫事人員留存的您的健康資訊副本，可透過電子郵件 roi@saint-lukes.org 聯絡病歷/資訊公開部門，或造訪 saintlukeskc.org/medical-records。
- 若您要求更正或補充 Saint Luke's 體系醫院及醫事人員留存的您的健康資訊，請填寫並提交 saintlukeskc.org/medical-records 網站上的表單，並透過電子郵件寄至 amendments@saintlukeskc.org。
- 若您要求限制 Saint Luke's 體系醫院及醫事人員使用您的健康資訊，請透過 roi@saint-lukes.org 聯絡病歷部門。
- 若您要求取得 Saint Luke's 體系醫院及醫事人員披露您健康資訊的紀錄，請透過 roi@saint-lukes.org 聯絡病歷部門。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或其醫事人員聯絡資訊：

- 若您對本聲明有疑問、欲回報對我們隱私實務的疑慮，或對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或其醫事人員的隱私實務提出投訴，請透過以下任一方式聯絡隱私官：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 Privacy Officer

660 S. Euclid Ave.

MSC 8095-02-01

St. Louis, MO 63110

866-747-4975

電子郵件：HIPAA@wustl.edu

- 若您欲查閱或取得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醫事人員留存的您的健康資訊副本，請遵循 physicians.washu.edu/for-patients/medical-records-request/ 網站上的指示，也可撥打 314-273-0453 聯絡 Washington University 健康資訊公開服務部門。
- 若您要求更正或補充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醫事人員留存的您的健康資訊，請遵循 physicians.washu.edu/for-patients/medical-records-request/ 網站上的指示，或透過電子郵件 HIM@wustl.edu 或撥打 314-273-1986 聯絡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健康資訊管理部門。
- 若您要求限制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醫事人員使用您的健康資訊，請撥打 866-747-4975 或透過電子郵件 HIPAA@wustl.edu 聯絡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HIPAA Privacy Office。
- 若您要求取得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醫事人員披露您健康資訊的明細，請撥打 866-747-4975 或透過電子郵件 HIPAA@wustl.edu 聯絡 Washington University School of Medicine HIPAA Privacy Office。

本聲明適用之機構清單請見以下連結：

[BJC.org/patients-visitors/patient-privacy](https://bjc.org/patients-visitors/patient-privacy)